**IM视频会议软件开发协议**

**协议编号：CW-J-2018-0090**

**2018年 8月 06日**

# 软件开发协议

甲 方： 深圳市彩生活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通讯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龙华街道梅龙路西彩生活大厦12楼

联 系 人： 董东

联系电话： 18938096868

传 真：

乙 方： 深圳有麦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一道009号中国科技开发院孵化

大楼518室

联 系 人：郑强

联系电话：13760306578

传 真：

甲、乙双方在遵守法律法规的情况下，本着平等自愿、真诚守信的基本原则，经友好协商，就  IM视频会议 软件开发达成以下协议，以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并共同遵行。

# 软件（系统）开发目标

1. 软件（系统）开发标准

|  |  |
| --- | --- |
| **开发项目** | **简述** |
| **后台JAVA系统** | 1. 七牛云SDK集成  2. 视频电话开房和逻辑业务处理  3. 会议录音保存  4. 会议记录生成 |
| **后台C++系统** | 1. 视频逻辑业务协议设计和开发 2. 会议和培训模式逻辑开发 |
| **android客户端开发** | 1. 七牛云SDK集成  2. 发起视频通话页面  3. 单人模式视频通话  4. 群模式视频通话  5. 会议模式开发  6. 培训模式开发  7. 设置成员权限  8. 管理员权限转让  9. 管理员控制会议成员视频和音频是否可用  10.电话响铃通知和其他状态通知管理  11. 会议录音保存  12. 会议记录查看 |
| **IOS客户端开发** | 1. 七牛云SDK集成  2. 发起视频通话页面  3. 单人模式视频通话  4. 群模式视频通话  5. 会议模式开发  6. 培训模式开发  7. 设置成员权限  8. 管理员权限转让  9. 管理员控制会议成员视频和音频是否可用  10.电话响铃通知和其他状态通知管理  11. 会议录音保存  12. 会议记录查看 |
| **测试** | 服务器逻辑单元测试  android客户端单元测试  IOS客户端单元测试  整体回归测试 |

2. 软件（系统）开发规范

以下内容为确保软件（系统）创造实际价值，特经甲、乙方秉承友好合作，达成以下约定，

|  |  |  |
| --- | --- | --- |
| **简述** | **要求** | **奖惩** |
| **日报**  **周报** | 1. 日报：乙方按照甲方的格式要求，在甲方指定汇报地方（Case及微信群等），每个工作日19点前汇报日报进展。 2. 周报：乙方按照甲方的格式要求，在甲方指定汇报地方（OA邮件），每周五15点前发送本周总结和下周计划（含版本计划）。 | 超时或缺失，在下次付款时，扣除日报50元/次、周报150元／次。  时间以主Case／邮件上的更新时间为主。 |
| **版本**  **发布** | 保持版本迭代，按照“**附件2：《版本计划及验收标准-IM视频会议.xlsx》**  ”执行。 | 提交：1、可用软件（系统）  2、Release Notes  3、初次部署文档  4、升级部署文档  超时或缺失，在下次付款时，按1000元/天扣除。 |
| **演示及培训会** | 乙方须在版本发布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演示及培训会，同相关业务负责人演示及举行培训会，展示可用软件（系统）及收集反馈，根据甲方要求格式，完成版本建议反馈单。 | 版本建议反馈单超时或缺失，在下次付款时，按1000元/次扣除。 |

**如果有变更，以书面／电子变更单（Case）生效。所有记录以项目任务单／Case记录时间为准。**

**第二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同意按照双方约定的付款方式和时间及时向乙方支付开发费用。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合作项目的实际需要提供资料，包括：产品设计文档、数据库

字典、产品流程架构图、详细需求文档、项目验收标准文档、项目计划表、项目变更单、项目源代码、软件（系统）部署文档、使用操作培训文档。

3． 甲方有权获得小范围内的项目细节修改。若改动量过大，则为收费服务，具体项目和费用由双方另行协定。乙方收到甲方的修改通知后如有异议的，应在2日内提供意见，否则，视为乙方同意免费执行甲方的修改通知。

4. 甲方有权根据自身实际操作需要，选择终止本协议，但需按照乙方已经完成的工作量结算相应费用，甲方根据所支付费用取得部分软件的权利。

5. 若本协议约定乙方派驻场人员到甲方指定场所开展项目开发工作的，则乙方保证乙方所派驻人员遵守指定场所的规章制度，甲方除提供工作所需场所、水、电外，不提供乙方人员工作所需的其他条件。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不得将本协议合作项目等有关内容委托给第三方进行。

2．乙方有义务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时间完成项目开发、交付工作成果等义务。

3．乙方有义务负责全程技术支持服务，包括前台页面订制、将程序架设到甲方服务器、整体测试调整、压力测试等全系列工作，详见本协议第一条内容。

4. 乙方根据甲方实际需要，向甲方人员提供培训服务，直至甲方受训人员能：熟练使用及管理本协议项下软件 。

5．乙方有权按照本协议约定收取技术开发费用。

6．乙方有权在履行本协议的同时使用甲方的名称、商标、域名、企业标志等，仅用于

为甲方开发应用程序，且此等使用不能损害甲方的利益。

**第四条 项目的完成及验收**

1. 原型和设计稿交付确认：乙方自合同签订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完成原型和设计稿，并提交甲方确认，甲方在收到确认申请后 3 个工作日内提出修改意见或建议，乙方应在收到修改意见、建议后 3 个工作日内按此进行修改，并重新提交甲方确认。若无修改意见，甲方签署《原型和设计稿确认单》。
2. 系统上线时间：自甲方签署《原型和设计稿确认单》之日起21个工作日内系统开发完成，并向甲方交付系统开发成果及相关源代码。若系统在交付后 72 小时内成功上线试运行的，甲方签署《上线确认单》，否则，乙方在甲方指定期限内修改，并重新提交上线试运行。
3. 试运行时间：系统试运行期 5 天，自甲方签署《上线确认单》之日起算，试运行期结束，甲方判定系统验收合格的，签署《项目验收合格单》，判定不合格的，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期限内完成修改并重新提交试运行，试运行期重新计算。试运行期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未就系统是否合格反馈任何意见的，则视为系统验收合格。

**第五条 开发费用及支付方式**

**1.开发费用**

本协议项目产品及开发费用总额为含税价­­­­­­­­­­­­­­­­­­­­­人民币 **壹拾贰万** 圆整（小写金额¥120000元）。

**2.付款方式及条件**

合同签订之日起，且收到对应金额的合格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50%费用，即­­­­­­­­­­­­­­­­­­­­­人民币 陆万 圆整（小写金额¥ 60000元）。

甲方根据《版本计划及验收标准》约定签署验收单后，且收到对应金额的合格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 40% 费用，即­­­­­­­­­­­­­­­­­­­­­人民币 肆万捌仟 圆整（小写金额¥ 48000 元）；

项目收尾交付，在项目上线后，稳定运行一个月后，甲方签署《项目验收合格单》后，且收到对应金额的合格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10%费用，即­­­­­­­­­­­­­­­­­­­­­人民币 壹万贰仟 圆整（小写金额¥12000元）。

**3. 发票**

付款前，乙方应提前向甲方交付合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将在收到发票后发起付款流程，并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如果乙方未能按时交付发票，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时间。

1. **乙方收款账号**

企业账户： 深圳有麦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高新园支行

开户帐号： 4000091919100380902

乙方保证提供的账户信息准确无误，乙方承诺账户信息如有变更，应在合同规定的付款时间基础上至少提前15个工作日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如未按时通知或通知有误而影响延期付款或无法转账，甲方不承担责任。

**第六条 售后服务**

1. 维护期限：甲方签署《项目验收合格单》之日起一年内，乙方对本次开发的系统进行免费（免人工、材料等全部费用）维护。免费维护期满，如甲方仍需乙方继续提供维护，双方另行协商签订维护协议。

2. 维护期内，乙方提供7\*24小时的实时服务。乙方在接到甲方通过电话、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网上提交等方式提出关于本合同项下软件的服务请求后， 4 小时之内给予响应并安排提供服务，服务方式包括：到达甲方现场提供服务，通过电话、网络提供技术支持。一个月内未及时响应超过 2 次的，每超过一次，乙方需支付违约金 500 元，因此导致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应保证本合同项下系统自甲方签署《项目验收合格单》后，能稳定正常运行，若三个自然月内系统出现运行故障、障碍，导致甲方系统无法使用的次数超过3次甲方以书面或电子形式通知乙方，每超出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协议总额的 5‰的违约金。如系统故障是网络、硬件、操作失误等原因造成，乙方无需支付违约金。

2.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时限履行义务的，应按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支付协议总额的 5 ‰的违约金，因甲方原因造成逾期的，乙方需要以书面形式发起变更单，并由甲方同意，方可不计算在逾期时间内，逾期满 30 日的，甲方除有权按前述收取违约金外，还有权解除本协议，乙方收到甲方的解除通知后1日内返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及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就超额部分索赔。

3. 乙方违反本协议第八、九、十条款约定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壹万元，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就超额部分索赔。

**第八条 保密协议**

1. 保密资料的范围：除非本协议另有规定，甲乙双方均应当承担保密责任，并不因本合同履行完毕而结束。根据本协议向对方提供的所有资料，凡为提供方指明为专有或保密资料，或按披露资料时的环境场合性质依善意应视为专有的或保密的资料，接收方均应予以保密。接收方除非是按本协议的条款规定以及在本协议存续期间，否则不得使用上述资料。但是，任何一方可以根据自己的正常业务需要，允许向其直接的法律和财务顾问披露保密资料。

2. 保密资料不应包括：

**√** 并非由于接收方违反其对提供方的义务而已经或逐渐可为公众所得知的资料；

**√** 在提供方将资料向接收方披露之前已为接收方了解的资料；

**√** 在不违反其对提供方的保密义务的前提下，接收方从提供方以外的来源所得知的资料；

**√**由接收方独自开发的信息资料；

**第九条 知识产权**

1. 本协议项下，乙方所交付给甲方使用的的开发成果、系统及其他软件的知识产权、源代码及其他因履行本协议义务所产生的知识产权归甲乙双方所有，包括但不限于：软件、文档及培训资料等的知识产权。

2. 本协议所涉及产品所产生的数据由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许可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使用、销售、泄露相关数据。

3. 乙方保证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乙方所提供的软件、系统产品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著作权、商标专用权、商业秘密及其他权属权利。

4. 乙方应配合甲方申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填写研发项目情况表相关内容。包含不

仅限于软件系统的“核心技术及创新、“关键技术及主要技术指标”的描述等文档。

5．代码归属权属于甲方，甲方可以任意独立进行部署，乙方可根据意愿继续提供有偿服务。

6. 乙方IM源码升级部分甲方如有需求可协商（付费）使用。

7. IM系统BUG的修复、性能以及稳定性的问题由乙方第一时间免费响应和解决。

**第十条 廉洁阳光原则**

1. 乙方保证决不为获得交易机会或为达到交易目的而向甲方的任何人员及其亲属提供、给付各种不正当利益或达成不正当利益的分成。

2. 乙方保证决不向甲方的任何人员及其亲属给予包括但不限于现金或商品形式的回扣、礼金、有价票券、免费旅游或度假、招待、娱乐、置业、房屋装修、餐饮宴席、节日礼物、通讯工具、解决子女或亲属入学、就业等一切精神上或物质上的利益或报偿。

3. 乙方保证决不以任何形式雇佣甲方员工（在职或离职）及其亲属到乙方或与乙方的关联机构工作。

4. 乙方保证决不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诱使甲方的任何人员接受或共同编造虚假议价资料、影响交易价格或交易达成等其他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

5. 乙方同意并保证向甲方如实揭露索贿和收贿人员的行径。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协议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协议，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凡因订立，解释，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协商解决或者协商不成，向协议签订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争议的解决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条例和计算机行业、通信行业惯例。

1. **协议的生效及终止**

1.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 任何一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另一方可以单方面终止合同：

（1）一方严重违约，并且在收到守约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10日内没有采取补救措施或经补救后仍不符合合同约定。

（2）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

（3）当事人一方延迟履行义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4）一方经营状况或者资信情况严重恶化，有不能履行义务的可能。

（5）一方提出或被他人提出破产申请。

（6）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要求，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

**第十四条 其他相关**

1. 除非双方另有明确的书面约定，本协议的修改或变更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并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

2. 本协议正本一式肆份（含附件 2 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3. 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一方未行使其按本协议所享有的权利，均不能视为该方放弃这一权利，也不应妨碍该方以后行使这一权利。

4. 如果本协议的任何条款无效或失效，本协议的其他部分条款不应因此而受到影响。

5.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甲 方：深圳市彩生活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有麦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 代表人：**

**（盖章） （盖章）**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